

白水县公安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按照白编办〔2015〕93号《关于印发〈白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文件，我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如下：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的工作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草拟全县公安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安排部署、检查指导全县的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全县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负责组织对全县危害国家安全案件、民族宗教案件、刑事案件的侦破工作；预防和处置严重危害社会安定的聚众闹事、骚乱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负责侦破全县经济案件、食品药品犯罪案件、环境污染犯罪案件；负责全县的禁毒工作。

4、负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案件；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旅游安全、枪支弹药、危害物品和特种行业；指导全县各公安派出所和基层基础工作；指导、监督保安联防队伍工作；指导全县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建设和治安防范工作。

5、负责全县公民出、入境审批和外国人在县境内居留、旅游的有关管理工作。

6、组织实施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和灭火救援工作。

7、负责来白的党和国家领导以及重要外宾、警卫对象、

重要会议的安全警卫工作。

8、负责全县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重点建设工程和大型活动的治安保卫工作。

9、主管全县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和机动车辆管理工作；负责交通事故处理；负责驾驶员培训、考核工作；参与全县道路建设及交通安全设施建设的规划工作。

10、负责全县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监察工作；负责全县公共信息和国际互联网的安全监察工作；负责全县公安通讯工作。

11、负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负责县看守所、行政拘留所（收容教育所）的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县公安机关法制建设、执法工作和收容教养的申报工作。

13、负责公安民警队伍建设、公安宣传、公安人事工作，组织实施对公安民警的教育培训。

14、负责公安机关的廉政纠风工作，查处、督办公安队伍违法违纪案件，承办公安来信来访工作。

15、组织开展公安机关警务督察工作，负责对全县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履行职责、行使职权、遵守纪律等情况进行现场督察和专项督查。

16、负责对全县各类邪教组织以及有害气功组织的查处工作。

17、负责我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计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

18、依据政府公布的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依法行使职权，承担行政责任。

19、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20、侦办环境污染犯罪案件的职责。

21、负责组织规划全县情报信息工作。

22、负责情报平台重点人员动态管控工作。

23、侦办食品药品犯罪案件的职责。

24、下设：执法勤务机构：1、指挥中心，2、国内安全保卫大队，3、刑事侦查大队，4、治安管理大队，5、巡特警大队，6、法制大队，7、交通管理大队。综合管理机构：1、政工监督室（加挂纪委监委室、督察大队牌子），2、警务保障室。选设机构：网络安全监察大队。派出机构及监管场所：看守所（加挂拘留所牌子）。

二、2022年部门工作任务

1、继续抓好维稳保安工作，确保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2、继续集中打击涉毒、涉枪、涉黑、涉恶、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

3、破获一批在全国、全省有重大影响的重特大刑事案

件。

4、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做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全县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5、维护道路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预防和制止公路上发生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管理机动车，驾驶员。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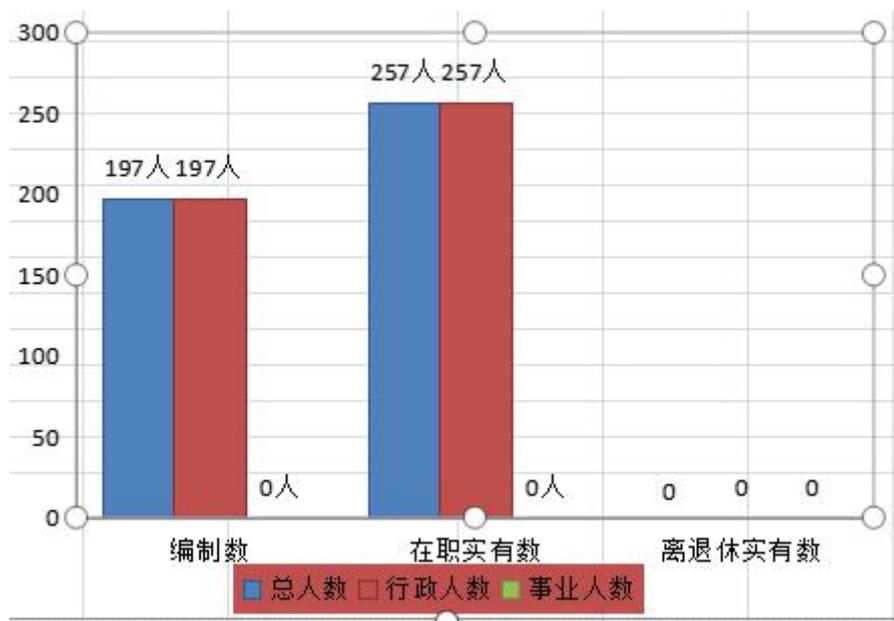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白水县公安局本级（机关）	
2	白水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9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7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257 人，其中行政 257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704.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04.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57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搬迁行政拘留所和看守所。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704.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704.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57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搬迁行政拘留所和看守所。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704.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04.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574.9万元，主要原因是搬迁行政拘留所和看守所；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4704.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704.7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574.9万元，主要原因是是搬迁行政拘留所和看守所。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704.72万元，较上年增加574.9万元，主要原因是是搬迁行政拘留所和看守所。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04.72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40201）4144.6万元，较上年增加525.9万元，原因是人员有调资；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84.53万元，较上年增加20.65万元，原因是人员调资；

（3）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02）3.17万元，较上年增加2.8万元，原因是人员调资；

（4）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94.57万元，较上年增加15.62万元，原因是人员增资；

(5)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177.84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2.93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04.72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01) 3440.1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569.04 万元, 原因是人员增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1245.3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85 万元, 原因是支出经济科目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19.24 万元, 较上年增加 7.7 万元, 原因是人员增资;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04.72 万元, 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1) 3440.1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569.04 万元, 原因是人员增资;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1245.3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85 万元, 原因是支出经济科目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 19.24 万元, 较上年增加 7.7 万元, 原因是人员增资;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17.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5.4 万元（863.93%），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森林派出所公务用车维护费和因去年公务用车维护费划分在其他交通费用里。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1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4 万元（32.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检查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5 万元（100%），森林派出所公务用车维护费和因去年公务用车维护费划分在其他交通费用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

年无增减变化。

会议费 3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培训费 3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1、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 2、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245.3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5 万元，原因是支出经济科目调整；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保”：即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2019年，为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中省市要求各级政府坚持“过紧日子”，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兑付到位，保障干部职工工资发放、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同时要求坚持“两个优先”，即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

3.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根据绩效理念，制定明确的公共支出绩效目标，建立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其效果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衡量比较和综合评判，并把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起来等环节组成的不断循环的综合过程，要求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

4. 直达资金：为确保中央有关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简称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按照“中央切块、省级细化、备案同意、

快速直达”的原则分配。财政部主要按照因素法将资金切块到省，省级财政部门统筹本地实际提出细化到市县的分配方案报财政部备案，财政部审核提出意见反馈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进行相应调整后直接下达到市县。同时建立资金监控系统，在对直达资金单独下达、单独标识的基础上，通过系统动态监测，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5. 工资福利支出：指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6.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